

广东省能源协会

广能协〔2019〕9号

广东省能源协会关于公布广东省能源行业自律公约的通知

寄方式领取，邮费自付。

（三）领取申报材料时请电话预约领取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评审未通过的人员评审表按规定不再退回给本人或单位。

（二）所有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（无论评审通过与否）均需清退，逾期未领回的申报材料，日常工作办公室将另行处理。

联系人：李少伟 电话：020-83346927、15920939166

